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轄下
社區閱讀督導小組
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3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 時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會議室 B

出席者：

曾憲康先生(召集人) 屯門區議員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馮素珍女士(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二

列席者：

黃瑞麟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聶雅芝女士 救世軍屯門東青少年綜合服務高級程序工作人員

麥惠芬女士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註冊社工

彭利燕女士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註冊社工

黎麗珍女士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主任

劉家裕先生 香港聖公會屯門綜合服務 賽馬會青年幹線助理程序幹事

缺席者：

李洪森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會議內容

召集人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社區閱讀督導小組(下稱“小組”)第十一次會議。

I. 通過會議記錄

2. 小組通過 2013 年 1 月 4 日第十次會議記錄。

II. 討論事項

「社區閱讀推廣計劃」進度報告

3. 召集人請各間社區圖書館營辦機構的代表報告「社區閱讀推廣計劃」的進度及財務狀況。

4.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下稱“信義會”)黎麗珍女士報告計劃進度，綜述如下：

4.1 於計劃推行初期未能聘請員工協助社區圖書館的運作，因此有關行政及員工開支的撥款額未有用盡，而其他方面的撥款額則用得其所。

4.2 原有的社區圖書館和新設的兆康社區圖書站運作成功，惟有關購買硬件的撥款額略為不足。

4.3 舉辦了嘉年華和兒童故事演講比賽。另外，由於青少年需要兼顧不同種類的課外活動，因此在招募義工時遇到困難。

5. 救世軍屯門東青少年綜合服務(下稱“救世軍”)聶雅芝女士報告計劃進度，綜述如下：

5.1 於計劃推行初期亦未能聘請兼職員工協助社區圖書館的運作，因此員工開支的撥款額未能用盡，而其他的撥款額已大致用盡。

5.2 舉辦了嘉年華及繪本說故事比賽，更為讀者提供表演節目、攤位遊戲和即時閱覽圖書服務，以及設立手作坊教導讀者製作繪本。嘉年華的參與人次約 2,000 人，而繪本說故事比賽的參加人數為 30 人。

5.3 將利用餘下撥款添購廉價書籍和雜誌。

6.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下稱“東華三院”)麥惠芬女士報告計劃進度，綜述如下：

6.1 將舉辦開幕典禮，活動包括舞蹈和話劇等節目，亦會邀請區內三間幼稚園參與表演，以及向參與表演的兒童講授手工製作的技巧，藉此宣揚閱讀多元化的訊息。

6.2 由於部份項目的支出與預期有所調整，經區議會秘書處同意，稍後將調撥資源。

7. 香港聖公會屯門綜合服務賽馬會青年幹線(下稱“聖公會”)劉家裕先生報告計劃進度，綜述如下：

7.1 以「親子共融」和「自學」作為計劃主題。採用工作坊的形式舉辦了嘉年華，期望藉此鼓勵讀者到社區圖書館借閱圖書；並舉辦讀書會，由導師向區內婦女講授烹飪和手工製作等技巧，參加者學成後進行外展服務以教導區內其他人士及宣揚自學訊息。另外，亦參觀香港中央圖書館和誠品書店。

7.2 交通費用的撥款額尚有餘款。

7.3 由於部份項目的支出與預期有所偏差，經區議會秘書處同意，稍後將進行資源調撥。

8. 召集人感謝各間社區圖書館營辦機構的代表就「社區閱讀推廣計劃」作進度報告，並請每間社區圖書館營辦機構在 4 月上旬或之前向小組提交至少 10 張活動成果照片，以作存備和宣傳之用。他繼而表示，將考慮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製作活動小冊子。

9. 信義會黎女士查詢提交予區議會秘書處的活動進度報告及收支結算報告事宜。

10. 秘書回應，根據區議會撥款準則，各間社區圖書館營辦機構須在財政年度結算日即 3 月 31 日或之前就「社區閱讀推廣計劃」於去年 9 月至今年 2 月期間所舉辦的活動向區議會秘書處提交活動進度報告。由於有關活動進度報告須再上呈民政事務總署，不可逾期遞交。另外，考慮到各間社區圖書館營辦機構部份活動安排在 3 月舉行，而未必趕及在截止日期之前作出總結，經區議會秘書處同意，有關收支結算報告連同單據可於 4 月 23 日或之前遞交。

11. 東華三院麥女士補充，根據以往經驗，由於臨近財政年度結算日，因此支付 3 月份的營運費用時可獲區議會秘書處酌情處理，例如訂閱報紙和雜誌的費用可於 3 月初預支款項。

來年活動計劃及內容

12. 召集人表示小組計劃來年舉辦「閱讀節」，內容將豐富「閱讀及創作計劃 2012」，除了保留社區書展、與作家會面、社區閱讀推廣日等主要元素外，希望能加入互動劇場、工作坊、繪本製作、少數族裔共融活動等，更有效推動社區閱讀風氣。他請各與會者就舉辦「屯門閱讀節」事宜發表意見。

13. 各與會者就舉辦「屯門閱讀節」事宜發表意見，綜述如下：

13.1 小組去年撥款 20 萬元舉辦「閱讀及創作計劃 2012」，而「屯門閱讀節」是一項更為大型的綜合性活動，涉及廣泛的層面、繁重的工作和大量的資源，因此小組希望可以獲批更多撥款。另外，籌辦團體亦必須具備相關能力和經驗。

13.2 希望小組及早議決「屯門閱讀節」的撥款上限、具體內容和舉辦日期，以便有意籌辦此項活動的團體可根據相關指引而擬定活動計劃書。

13.3 為免造成混淆，請小組清晰界定參與「屯門閱讀節」的各個團體所擔當的角色。假如由多個團體共同籌辦活動，則可能對財務管理造成不便，加上多個團體未必能夠定期派員出席籌備會議，因此各與會者較為屬意由單一團體負責統籌並兼顧行政和財務工作，而其他團體則作為協辦單位。

13.4 參與「屯門閱讀節」的各個團體彼此之間需要進行各項協調工作，由於協調需時，加上每個團體另須兼顧各自的年度計劃，因此希望小組給予足夠的籌備時間。

13.5 根據區議會指引，由區議會撥款贊助的活動必須遵守區議會的撥款準則，惟有關報價程序的準則相當嚴謹，令籌辦團體有所卻步。另外，受區議會撥款準則所限，用於員工開支的撥款略為不足，憂慮未能聘請具備質素的員工協助推行活動。

13.6 建議為「屯門閱讀節」注入少數族裔元素。共融是雙向的，應該鼓勵少數族裔向外界展現其文化和積極融入社區，以及增加本地人士對少數族裔的了解。另外，各間社區圖書館亦可添購適合少數族裔借閱的中英文書籍。

13.7 屯門公共圖書館將大概於本年 12 月至明年 3 月期間進行設施改善工程，希望小組可將「屯門閱讀節」部份擬於屯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活動安排在今年 12 月之前進行。另外，區內的少數族裔學生每年均獲邀參觀屯門公共圖書館，而屯門公共圖書館亦曾舉辦展覽向市民介紹少數族裔的生活及文化。

13.8 建議小組盡早尋求商業贊助。

13.9 認為必須邀請區內學校參與，並舉辦學界賽事以推動學生的閱讀風氣。另外，可考慮以工作坊的形式舉辦活動，以及帶領讀者參觀區內圖書館。

14. 召集人查詢下一年度小組可獲撥款額。屯門民政事務處黃瑞麟先生表示，小組去年獲批 60 萬元，其中 40 萬元用於「社區閱讀推廣計劃」，而餘下的 20 萬元則用於「閱讀及創作計劃 2012」。小組來年獲批撥款額仍須留待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審批作實。

15. 召集人表示，稍後將向區議會爭取增加撥款額。

16. 秘書報告，「屯門閱讀節」的撥款申請最快可提交 5 月 8 日的社區參與工作小組、6 月 4 日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和 6 月 14 日的財委會通過作實，因此團體須於 4 月中旬或之前向小組提交活動計劃書。

17. 召集人感謝各與會者就舉辦「屯門閱讀節」事宜發表意見，並將於下次會議進一步落實「閱讀節」的內容，以便盡快發信邀請區內 13 間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合辦活動。

III. 其他事項

18. 東華三院麥女士表示，她稍後將會離任，而其職位將由彭利燕女士接任。

IV. 下次會議日期

19. 召集人在上午 11 時 45 分宣佈會議結束，下次會議將於 3 月 22 日上午 10 時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HAD TMDC/13/35/DFMC/1(08)/1 pt.5

日期：2013 年 3 月 13 日